

中国 金融 研究 热点 问题

主编：沈沛
副主编：许均华
李启亚

热
点

问
题

研
究



中国金融出版社

中国资本市场热点问题研究

主 编：沈 沛

副主编：许均华

李启亚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哲强

封面设计：郭 滔

责任校对：潘 洁

责任印制：郝云山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资本市场热点问题研究 / 沈沛主编 . -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2000.4

《南方证券研究丛书》

ISBN 7-5049-2015-0

I . 中… II . 沈… III . 资本市场 - 研究 - 中国
IV . F83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0009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邮码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金鑫印刷厂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9

字数 234 千

版次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6.00 元

如出现印装错误请与印刷装订厂调换

序　　言

中国资本市场的出现和成长是我国改革开放的必然结果，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程中的一个重大创举。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就必然要建立资本市场，搞资本运作。十多年的实践充分证明，无论是在筹集资金、配置资源、价格发现、分散风险等基本职能方面，还是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和促进国有企业改革等特殊职能方面，资本市场都已经成为促进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推动改革开放的一个十分重要的环节。资本市场的发展在深圳经济特区建设中的重要影响和作用更是有目共睹，它有力地推动了深圳经济特区的“第一次创业”。

在新的世纪，中国资本市场必将继续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千秋大业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同样，在深圳人民同心同德、全力以赴进行“第二次创业”的进程中，也必须继续大力借助和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调整产业结构，推进高新技术产业的快速发展，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等。要在深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示范市的宏伟目标，各级领导干部，尤其是各类企业、高新技术产业的领导人员，都应该关心和重视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不仅要认真学习资本市场的基本知识，而且要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发展中的各类热点问题；不仅要了解资本市场的基本原理，而且要掌握利用资本市场的具体方法。只有懂得了资本市场的基本理论，你才会有这方面的意识；只有理论和实践紧密结合，你才能不断提高驾驭和正确运用资本市场的能力和水平，开创性地做好各项工作。

目前，党中央、国务院加大了利用资本市场推动国有企业进

行战略性改组的力度。在这场伟大的变革中，热点问题不断涌现，认识和把握这些热点问题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南方证券有限公司研究所对债转股、国有股减持、股权激励及风险投资等问题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分析和探讨，编撰了《中国资本市场热点问题研究》，该书既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又具有较高的可操作性，为认识中国资本市场现阶段的热点问题提供了一种新的思路和视野，对理论界和实际工作部门的同志，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均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值得一读。

是为序。

刘涛

2000年3月20日

注：作者系中共深圳市委常委、组织部长

目 录

第一章 债转股	1
第一节 债转股出台的背景	1
第二节 债转股理论与操作	18
第三节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运作及风险防范	34
第二章 国有股减持	48
第一节 国有股减持的背景	48
第二节 国有股回购	51
第三节 国有股配售	75
第四节 国有股减持的其他途径及配套措施	98
第三章 股权激励	106
第一节 现代公司治理与企业激励机制	106
第二节 企业激励机制在国外	119
第三节 股票期权的技术设计	145
第四节 股权激励机制在中国	156
第四章 风险投资	193
第一节 风险投资概述	193
第二节 风险投资管理	209
第三节 风险投资决策	224
第四节 我国风险投资现状及发展思路	234
附录一：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国有法人股并 注销股份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54
附录二：香港上市公司中的雇员认股期权计划	269
附录三：深圳市国有企业内部员工持股试点暂行规定	271

第一章 债转股

第一节 债转股出台的背景

1999年4月20日，以处理中国建设银行不良资产为目的的信达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成立。同年8月份，以处理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不良债权为目的的华融、东方、长城三家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分别成立。国家开发银行可以不经组建资产管理公司直接处理其不良债权，同时，国务院原则上批准了《关于实施债权转股权的若干意见方案》，酝酿已久的“债转股”正式进入我国经济生活，成为企业界和金融界关注的焦点话题。债转股措施的出台有着深刻的背景。

一、国有商业银行的资产质量分析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进行，金融对整个国民经济体系的渗透力和影响力正日益趋强。亚洲金融危机告诉我们，金融风险对一国的整个经济体系的破坏是何等严重。因此，金融风险的防范与化解已成为当前我国改革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在我国金融体系中，国有商业银行占有绝对主导地位，但长期以来，在传统体制主导下，整个金融运行体系缺乏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的微观基础。同时，银企改革力度相异，我国国有商业银行在一定程度上承担了巨大的改革成本，国有商业银行资产质量不断下降，集中表现在国有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和不断下降的资本充足率

上。因此，国有商业银行的经营风险已成为我国当前最突出的金融风险。

（一）国有商业银行资产质量现状

国有商业银行存在大量不良贷款：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国民经济的迅猛发展，我国银行业也得到了空前壮大。据统计，全国银行信贷总额已由 1978 年的 1 894 亿元发展到 1994 年末的 39 740 亿元，16 年间增加了 37 846 亿元，年均增长 20.95%。但是，在信贷总量迅速增长的同时，信贷资产质量却每况愈下。从 1985 年至 1994 年，四家国有商业银行机构、人员、资产的增长速度分别为 11.1%、7.5%、25.9%，而资产收益率则以每年 14.07% 的速度递减。1990 年国有商业银行的资产收益率为 0.81%，1995 年则降至 0.24%。由于这样的资产收益率中还包含着未核销的呆账，如考虑呆账因素，四家国有商业银行的实际资产收益率为负数。至于不良贷款的总量到底有多少，由于贷款分级的统计口径有所不同，对此众说纷纭。据 1994 年上半年银行系统全面的信贷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公布，全国工、农、中、建四家国有商业银行不良贷款达 5 323 亿元，占贷款总量的 20.4%，其中逾期、呆滞、呆账贷款分别占 11.4%、7.7% 和 1.3%，均超过了《巴塞尔协议》规定的商业银行逾期贷款应低于贷款总额的 10%、呆滞贷款应低于 1.5%、呆账贷款应低于 1% 的标准。而近年来，不良贷款总量有继续增长的趋势。据有关资料公布，1998 年底我国国有商业银行不良贷款已大大超过了国有商业银行的风险承受能力，不仅阻碍了国有银行商业化的改革进程，而且使整个金融体系和国民经济面临着巨大的危机。

国有商业银行资本金严重不足：国有商业银行不良贷款增大的同时，其资本充足率也很令人担忧。近十年来，银行存贷量随着国民经济快速增长，而银行的资本金增长速度却严重滞后。到 1997 年 6 月底，工、农、中、建四家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率仅

为 5.86%，而《巴塞尔协议》规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国际标准为 8%。虽然从流动性来看，国有商业银行尚能维持运转，但是我们知道银行是经营货币信用的企业，依靠少量自有资本，凭借自身信誉筹集经营所需资金，信誉对银行而言是至关重要的，而良好信誉的基础是银行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国有商业银行的资产质量已严重危及了自身信誉，使我国国有商业银行在国际金融市场筹资非常困难。1998 年 8 月，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发行 30 年期、年息 7.2% 的 2700 亿元特别国债补足国有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根据各家银行风险资产、现有资本净额、贷款呆账和资本充足率等因素，有关部门测算国有商业银行各家需要购买的国债分别是：中国工商银行 908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 933 亿元、中国银行 425 亿元，中国建设银行 430 亿元。通过国有商业银行购买国债，国家再将发行特别国债所得资金注入各家银行，由此，国有商业银行的资本充足率均达到《巴塞尔协议》规定的 8% 的标准。但此举只是权宜之计，只能暂时改善国有商业银行目前的窘迫局面，如果不能从不良贷款产生的根源入手，不良贷款的雪球将会越滚越大，最终导致全面的银行信用危机。

（二）国有商业银行巨额不良债权成因分析

国有商业银行形成巨额不良债权的原因可以说是多方面的，如在政府干预下，银行在一定程度上替代了财政功能形成的政策性呆账；由于市场竞争和银行内部经营松弛等造成的亏损；由于金融监管不力，大量银行资金投入房地产和股市等高风险领域造成的资产损失，等等。但其中最根本的原因是在我国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国有商业银行必须保证国有企业的资金需求，这一点可以从国有商业银行的贷款构成和资金分配渠道中得到论证。国有商业银行的信贷总量占全部银行贷款的 70% 左右，而国有商业银行贷款中的 80% 以上是给予国有企业的。以 1997 年为例，国有商业银行吸收的存款要求缴纳 13% 的准备金，备付金率为

8%，总的准备金率为21%，而国有商业银行根据国家要求发放的政策性贷款比例为53%，两者相加是74%，即国有商业银行吸收的存款有74%由政府支配，剩余的26%的资金由国有商业银行按照市场规则自由配置。所以，国有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主要是代替财政对国有企业的一种金融补贴，国有商业银行部分地替代了财政职能。由于财政资金的使用是无偿的，所以，财政化了的银行资金收回的可能性很小。这些不良贷款影响了国有商业银行的经营效率，降低了国有商业银行的盈利能力，使国有商业银行无力从自己税后利润中提取资本金，造成资本充足率连年下降、资产质量不断恶化。

二、国有企业的债务危机及成因

我国国有企业的改革和发展近年来一直是我国经济生活中的头等大事，但是经过十几年的努力，国有企业债务高、社会负担过重和技术改造不足的老问题并没有明显缓解，其中最为突出的国有企业的过度负债问题，这是导致国有企业整体效益不断下滑的主要原因之一。据统计，到1995年国有企业亏损面已达43.7%，亏损额达378亿元。1996年至1998年国有企业的亏损情况进一步加剧，1998年亏损面仍维持在43%，但亏损额已达到747亿元，比1995年几乎增长了一倍。国有企业的过度负债，是我国经济体制转轨时期企业商业行为、银行财政行为和政府社会行为共同作用的结果，是各种深层次体制矛盾的综合反映。

（一）国有企业的过度负债情况

近年来，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率迅速攀升，不良债务大量存在。从全国情况看，1980年国有工业企业的资产负债率为18.7%，1993年上升为60.37%。1995年底全国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清产核资，统计数字显示，全国共有29.1万户国有工商企

业，资产总额为 96 000 亿元，平均资产负债率为 65.9%。按此推算，国有资本的总额为 33 000 亿元（所有者权益），负债总额为 63 000 亿元。这些都是账面情况，根据 1996 年 9 月各项统计数字，据此计算的国有企业平均资产负债率为 79%。

按照国际财务惯例，企业合理的资产负债率应该在 40% ~ 60% 之间。过高的负债率不仅有损于企业的财务安全，也降低了所有者的税后所得，而较高负债率必须与企业潜在的高盈利能力结合起来，才不至于造成企业经营困难。具有较高利润率，产品拥有较大市场需求的企业，其资产负债率可以比较高。而现在我国产品市场主要是买方市场，产品数量过剩，在这种情况下，高负债并不能带来高利润，而是进一步转化为产品积压，转化为更多的负债。由于这样的恶性循环，国有企业的高负债率使企业经营举步维艰。以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为例，1996 年全国平均资本利润率为 4.70%，而国有工业为 2.24%，集体企业为 9.70%，股份制企业为 8.12%，三资企业为 6.87%。国有工业的资本利润率远远低于平均水平。即使就资本利税率而言，国有企业也仅为 14.87%，仅高于三资企业而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的 16.25%。这些数字表明，国有企业的资产质量相对较差，税负较高，盈利能力欠佳。

（二）国有企业债务危机形成的原因

国有企业债务危机形成的原因来自多方面。首先，资产质量差影响其提高盈利水平，制约了资本结构的改善。这种情况在一些老工业基地（东北地区、天津、上海、江苏等地）表现的尤为突出。这些老工业基地的设备严重老化，更新改造资金缺乏，产品没有竞争力，企业办社会的负担沉重。以辽宁省为例，1998 年该省 60 户重点大型国有企业平均资产负债率高达 61.6%，固定资产贷款余额 705 亿元，累积欠息余额 81 亿元。资产质量问题严重制约了国有企业的经营效益。

其次，资产结构不合理。国有企业资本比较分散，几乎各个企业都有自己的“三产”，这些“三产”成为企业职工和领导的福利来源，一般效益比较好，而且这些企业还通过关联交易从母企业获得转移利润。企业内部所兴办的学校、幼儿园、医院、食堂、浴室、商店等设施，几乎占到全部企业资产的20%，形成这些资产的资金90%来自于负债。而这些资产一般不产生盈利，从而增加了企业的压力。比较而言，规模相对较小的集体企业、私营企业，以及“三资企业”，它们这方面的资产比重相对较低。另一方面，过去国有企业一直片面强调增量投资，忽视技术改造投入，从而产生了大量的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不能构成企业利润的新增长点。国有企业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无法适应复杂多变的市场需求，不能以较新的资产及时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从而市场份额逐步缩小，利润率逐步下降。

再次，税收政策和会计制度的改革降低了企业的盈利水平，影响企业的积累和资本金的补充能力。从产出来看，1996年国有工业占全部独立核算工业总产值的43.55%，增加值的48.02%，但他们提供的税收却达到63.55%，远远高于其力所能及的范围。从税费的名目方面来看，1978年国有企业交纳的税费有2种，1989年年底税种达到20种，再加上地方征收的基金，合计达到60余种，并且同一税费还重复征收，除了长期交纳55%的所得税以外，还要交纳两项基金和调节税，再加上奖金税、工资调节税、建筑税，以及各种债券摊派，实际税负达到80%~90%，长期的高税负，使得企业难以喘息。与其他经济成份相比，国有企业承担了改革的主要成本，它没有适度的资金用于积累。此外，外汇制度改革、会计制度的调整也造成了国有企业利润的下降。例如：过去我国的外汇贷款对象主要是国有企业，在汇率并轨后，实际汇率成倍上升，还贷成本大幅度上升。会计制度调整后，企业折旧明显加速，利润急剧减少31.8%。

最后，国有企业的成本严重偏高。这些成本除了维持上述非生产经营性资产正常运转所需要的人工支出以外，还包括借贷成本，因为国有企业的资本金比率较低，这些资产也主要是靠向银行的贷款建设的。就业刚性使得国有企业长期无法调整劳动力结构，冗员充斥，由此带来了庞大的福利开支。并且，由于缺乏约束机制，在缺乏广告资金投入的情况下，办公经费并未得到抑制，挥霍浪费司空见惯。在国有企业的增加值中，有相当大的比例用于归还贷款本息。这是下文要详细分析的国有企业债务危机的一个重要原因。

我们在总结国有企业的债务形成的原因时，主要归纳出拨改贷、国民收入超分配、投资无效等原因，而很少提及国有企业的过度规模扩张。而实际上，国有经济的投资增长速度在 1984 年至 1992 年间并不低于全国平均增速，其投资份额也没有显著的下降，而国有经济贷款投资的比重始终高于全国平均水平，这说明国有企业的一种倾向，在国家投资大幅度削减的情况下，国有企业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一直在扩张投资规模。在固定资产投资大规模扩张的同时，流动资金贷款的增加速度就更快。尽管国有企业的固定资产投资中自筹资金的比重较高，但流动资金贷款的过快增长抵消了资本金比率提高的速度。因此，国有企业利用银行预算约束的软化，从银行得到大量的贷款，铺了无数的摊子，而没有较好的产出来归还银行贷款，是国有企业过度负债的主要原因。

形成国有企业过度负债扩张规模的驱动力主要出自三个方面：

第一，企业想贷款。扩张冲动一直是国有企业的特征。过去银行贷款的利率成本较低，在企业领导人和地方政府负责人的业绩动机的驱使下，企业规模的扩张带来了产值和税收的增长，给地方带来了相当多的好处。20 世纪 80 年代还是产品短缺的年

代，有投资就有利润，因此刺激了各方面的投资积极性。

第二，企业贷得到款。由于我国在经济转轨时期形成的银行资金财政化，国有商业银行必须满足国有企业的资金需求。在部门与地方的压力之下，金融机构对企业的贷款如同打开的闸门，源源不断地流入具有强烈扩张欲望的企业，对企业的绩效考察和还款能力的考察被淡化。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证券、期货、房地产热，引起了银行业的兴趣，在给这些项目融资时，考虑得更多的是以什么方式分配利润，而不是能否产生利润。

第三，企业可以赖账。由于我国整体信用环境差，企业还款意识淡薄，敢于借债，盲目追求规模扩张，许多国有企业在借款的时候从来没有想到过要还债，即使要还，也是下一任企业负责人的事情，此任可以不用考虑。而银行在发放贷款的时候，虽然想到应当回收，但是否收得回，应如何追索，同样是下一届领导人的事情。

三、债转股的现实意义

(一) 国际上出现的不良债权债务问题

许多国家在经济发展过程中，都曾经发生过因企业无力偿债形成的债务堆积和因大量贷款无法收回而形成的不良债权膨胀，导致大量企业和银行面临破产。这种情况既发生在发达国家，也发生在发展中国家，还有正处于经济转轨时期的国家。概括起来，国际上发生的不良债权债务问题大体上可以分作四种类型：

1. 由于银行不恰当地对国外高风险地区投入过多贷款，当这些地区经济发生波动时，导致对这些地区贷款的银行出现大面积的不良债权。这类例子中最为典型的是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因拉美债务危机而导致大批对拉美国家贷款的美国银行由于大部分贷款的回收出现问题面临破产倒闭。有资料显示，1987

年当年，美国申请破产的银行数竟多达 250 家；从 1985 年至 1990 年的 5 年中，申请破产的银行数量达 1 000 多家。这是美国从 1970 年至 1985 年 15 年中申请破产银行总数的 3~4 倍。

2. 由于国内金融监管松弛，经济出现虚假繁荣的“泡沫”现象，导致银行体系陷入破产危机。这种类型的案例很多，发生的地区很广，包括 20 世纪 80 年代美国由于房地产业的衰落引发的大量投资于房地产业的银行破产；20 世纪 90 年代初瑞典等北欧国家，也曾出现由于参与泡沫经济而导致银行发生大量不良债权的情况；最为典型的当然是日本，日本银行业在 20 世纪 90 年代泡沫经济破灭后陷入极大危机中，银行贷款有相当多的部分难以收回，国内商业银行的不良债权数额竟达到 87 兆日元（约合 8 000 多亿美元）的天文数字。韩国银行业的情况也是如此。

3. 经济转型国家，例如东欧各国，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由于经济在私有化和市场化过程中发生了严重的国有资产流失和国有企业破产现象，国有银行因此出现了大量的不良债权和收不回来的坏账，不良债权的比例一般都在 10%~40% 之间。例如比较典型的匈牙利，其不良贷款的数量 1992 年比 5 年前的 1987 年增长了 80 多倍，不良贷款中仅呆账贷款占全部资产的比例就高达 11.4%。

4. 不发达国家和地区，例如拉美国家，由于其经济处在不发达状态，市场机制不完善，对国外借款或引资的定价往往偏高，使国外投资商蜂拥而至，提供贷款，导致国内银行企业对外过度负债，但又由于其经济发展十分不稳定，大起大落，致使国内银行和企业在经济低潮期大量借款还不起，出现债务危机。最典型的如墨西哥、巴西等国家，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两国的累积债务分别已达到 820 亿美元和 770 亿美元。

上述不良债权债务问题，不仅严重地困扰了本国经济，造成国内的金融危机和经济危机，而且也在国际上引起严重的连锁反

映，引起一个地区内较多国家的金融震荡。这些国家曾经通过采用多种方法和手段，用或长或短的时间，使本国的债权债务问题得到了程度不同的解决。它们在处理这些不良债权和债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教训，其中有很多对我国现阶段债权债务问题的处理具有借鉴意义。

（二）各国处理不良债权的方法

由于出现不良债权问题的国家的经济制度和经济发展水平不同，引发不良债权最终发生的具体原因不同，因而各国处理不良债权的方法也各不相同，并没有一个统一的固定模式。比较具有代表性的有美国、日本、韩国、波兰等。

美国：20世纪80年代初，美国银行业面临国内外的双重压力，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于是，银行业要求放松金融管制的呼声不断高涨，在强大的压力面前，美国监管当局有意识地放松对银行业的监管。当时的美国储蓄和信贷协会（储贷会）乘机对房地产业大量贷款，而相应的自有资本却没有及时加以补充。到了80年代中期，随着房地产市场的逐渐萧条，储贷会不良贷款急剧增加，于是银行业陷入了严重的信用危机，银行倒闭事件不断发生。1989年，美国国会通过《金融机构改革、复兴和实施法案》，依法成立临时机构——债务重整信托公司（RTC），负责管理、处置经营失败的储贷会及其资产和负债。RTC经营的根本目标是将不良资产尽快出售并争取最高回报。RTC通过对储贷会不良债权的收购、出售、转让、证券化等方式，对债务进行重组。结果RTC提前一年完成历史使命，于1995年12月31日关闭。在整整6年零4个月中，经国会批准由财政部划拨损失基金累计达1051亿美元，RTC实际动用913亿美元，处理了747家储贷会，处理资产的账面价值达4580亿美元，占移交资产总额负担的98%，累计资产净损失为879亿美元。在出售不良资产的过程中，为了增加吸引力，RTC采取了重要的销售策

略：折价销售。如证券折价 2.5%、住房抵押折价 3.7%，其他抵押折价 35.1%，房地产折价 82.4%，其他资产折价 58.3%，但最后平均损失率只有 15.2%，经处理的储贷会基本恢复正常运营。美国的债转股主要用在对破产企业的重组中，当一家企业由于资不抵债申请破产时，由于美国破产有关法律有“不采用以资产兑现还债的办法”的规定，可以采取“重组债务”的方法，这种方法实际上就是利用债权转股权实现企业重建的方法。具体做法是，申请破产企业的最大债权人同其他债权人协商，按照各自的债权，将破产企业原欠债务转化为由现金、股权和新的债权组成的新的结构，减少企业清算拍卖的损失和企业人员的失业遣散。

日本：20世纪90年代，日本为了处理银行坏账，成立了专门的中介机构（共同债权收购公司、整理回收银行等）。1993年1月日本162家民间金融机构共同出资，成立了共同债权收购公司，注册资本金79亿日元，其主要任务是收购附有不动产担保的不良债权，出售质押物，对回收希望不大的不良债权进行处理。1996年9月，为处理“住专”（住宅金融公库，日本一家政策性金融机构）以外其他非银行金融合作组织的不良债权，日本银行、民间金融机构与存款保险公司共同出资，在改组原来东京共同银行基础上成立了整理回收银行，注册资本金1600亿日元。该机构当时的主要任务是接管原东京协和、安全信用组合、木津信用组合等已破产的金融合作组织的业务，收购处理其不良债权。1997年12月24日《稳定金融体系紧急对策》公布后，整理回收银行的功能和作用得到了进一步加强。除了赋予其与“住专”金融债权管理机构同样的附有罚则的调查研究权以外，还允许收购处理一般金融机构的不良债权，并受到存款保险机构的委托，在征得审查委员会通过后，可通过购买优先股及劣后债等方式向自有资本比率低下的银行注资。此外，日本还建立了